

各位家長您好：

本年度臺灣客家文化館「學生公共服務學習」開始報名。為讓孩子發展正確的品格責任觀念、學習自我成長，報名前請協助確認貴子弟在時間、興趣可配合之前提下參與，並已瞭解本中心服務相關規定。感謝您的支持與配合。

客家委員會客家文化發展中心 敬啟

【服勤規則】

1. 服勤期間分 2 個時段，上午班 09：00-13：00、下午 13：00-17：00，請準時服勤簽到，不遲到、早退，違反者視為缺席。
2. 服勤簽到與簽退，不得委託他人代理，未遵守者不核發服務學習證明書。
3. 因個人因素須請假或晚到等情況，需事先告知(詳見請假規定)。
4. 排定之工作，請勿私下更動。
5. 服勤期間，請穿著合宜服裝、佩掛服務證，服務態度親切有禮，勿嘻鬧、聊天，並遵守中心內相關規定。
6. 服務時段結束，務必與接班人員完成交接後方能離開。
7. 保持志工室(服務期間休息空間)環境整潔，嚴禁擅自炊食使用私人電器用品，離開時須將桌椅歸位，帶走私人物品。

【請假規定】

1. 事假須於預定服勤日前通知本中心承辦人員；病假或其它特殊原因得於 3 天內來電說明補請假。
2. 無故 2 次不到，將終止參與服務資格。
3. 服務當日如遇颱風、地震等天然災害，依據苗栗縣政府及學生居住當地縣市政府發布之停止上班、上課訊息免予來園區服務，不再另行通知。

家長同意書

茲同意 參加 107 年度客家委員會客家文化發展中心臺灣客家文化館
「學生公共服務學習」，有關公共服務學習之服勤內容與服勤、請假規定，本人
已充分瞭解並督促子女遵守貴中心的各項規範。

此敬

客家委員會客家文化發展中心

學生家長：

(請親自簽章)連絡電話：